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科瑞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10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百慕達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徐波先生
鄔鎮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先生
梁享英先生
趙彬博士

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 <u>股東名稱</u> 萬華投資有限公司 徐波先生 ^(附注) 鄔鎮華先生 ^(附注)	<u>股份數目</u> 1,270,574,400 (67.01%) 1,270,574,400 (67.01%) 1,270,574,400 (67.01%)
--	---	---

附注:

- (1) 萬華投資有限公司由徐波先生及鄔鎮華先生分別持有50%。因此，彼等被視為於萬華投資有限公司所擁有之1,270,574,400股中擁有權益。
- (2) 徐波先生及鄔鎮華先生同時于本公司於2011年6月2日分別授予彼等的88,000股購股權中擁有權益。由於股份分拆，授予彼等各自的購股權數目已調整為880,000。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 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 公司的名稱	: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六月三十日
註冊地址	: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19樓1903-4室
網址(如適用)	: http://www.hklistedco.com/8109.asp
股份過戶登記處	: <u>主要股份過戶處</u>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u>香港股份過戶分處</u>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核數師	: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B. 業務

本公司乃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從事能源效益解決方案及工程顧問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1,834,04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每股0.005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10,000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 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不適用
屆滿日	:	不適用
行使價	: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本公司於2011年6月2日根據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可認購13,104,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購股權共13,104,000份，其每股股份之行使價為3.55港元。於授出的13,104,000份購股權中，50%之行使期由2011年6月2日至2013年6月1日止，其餘的50%之行使期由2012年6月2日至2014年6月1日止。於本表格日期，沒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

由於股份分拆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生效及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行使價及因尚未獲行使之認股權附帶之認購權獲全面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已分別調整為每股0.355港元及131,040,000股，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生效。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

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徐波先生

鄔鎮華先生

張英潮先生

梁享英先生

趙彬博士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件。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 - 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